

会计从业考试辅导：票据行为的代理会计从业资格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4_BC_9A_E8_AE_A1_E4_BB_8E_E4_c42_645572.htm id="tb42"

class="mar10"> 会计从业精品资料 票据行为代理，是指代理人在其代理权限范围内，在票据上记载被代理人的名称和为被代理人代理的意思，并在票据上签章的行为。【举例】A向B出票，B背书给C，C委托D收款，根据规定，C应作出“委托收款”背书，由此形成的是票据代理关系。(1)无权代理 没有代理权而以代理人名义在票据上签章的，应当由签章人承担票据责任。(2)越权代理 票据代理人超越代理权限的，应当就其超越权限的部分承担票据责任，在权限范围内的代理行为继续有效。编辑推荐：2009年会计从业上半年报名信息汇总《会计基础》常见简答题归纳会计从业基础知识各章知识汇总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财经法规》历年真题会计资格考试十六招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冲刺专题更多精品资料尽在百考试题会计从业站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